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交停營字第1130575598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南區公37第一區路外停車場自113年4月25日起停止收費及使用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辦理

公告事項：配合本府民政局闢建大林里活動中心及公園興建安，旨揭停車場自113年4月25日起停止收費及使用。

局長 王 銘 德